中共阜阳市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市直工委2020年度关于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和大盘香的通知

市直各直属党组织：

为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以实际行动助力“绿色发展”，引导市直广大党员干部职工带头移风易俗，做禁燃禁放的引领者，特下发此通知。请市直各直属党组织迅速行动，坚决贯彻落实。

一是带头强化思想认识。要带头强化政治意识和规矩意识，切实提高对禁燃禁放工作的认识；要层层压实责任，确保做好本单位禁燃禁放烟花爆竹和大盘香工作。**二是带头遵守禁燃禁放规定。**党员干部要率先垂范，以身作则，带头严格遵守禁燃禁放规定，不在所住小区、单位办公场所、单位家属院和禁止燃放区域内燃放烟花爆竹和大盘香；要以自己的积极行动带动和影响身边人，凝聚保护环境正能量。**三是带头宣传引导。**要采取多种形式宣传引导社会各界和广大居民自觉遵守禁燃禁放烟花爆竹、大盘香的有关规定；积极劝阻和抵制身边人员随意燃放烟花爆竹的行为，消除安全隐患；做好监管工作，对违规燃放烟花爆竹、大盘香的行为，积极举报、零容忍。

特此通知

中共阜阳市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0年1月16日